股票代號：6160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CIPHERLAB CO., LTD.

107年股東常會

議 事 手 冊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6 月 26 日

地點：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三段196號R2樓

目　　錄

頁次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事項 4
三、臨時動議 5
四、散　　會 5
參、附　　件：
一、106 年度營業報告 6
二、會計師查核報告暨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8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暨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18
四、106 年監察人審查報告 28
五、虧損撥補表 30
六、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條文對照表 31
七、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條文對照表 32
肆、附　　錄：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34
二、公司章程 36
三、「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前】條文 39
四、「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修正前】條文 43
五、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44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　　間：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26 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　　點：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 3 段 196 號 R2 樓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一) 106 年度營業報告。

(二) 106 年監察人審查報告。

(三)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

(四) 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四、承認事項

(一) 承認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 承認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106 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一) 106 年度合併營運主要為營業收入淨額為 1,242,223 仟元較 105 年度減少 4.75%。稅後淨損歸屬於本公司為 56,567 仟元較 105 年度減少 137,812 仟元，致使每股稅後盈餘為-0.81 元。。

(二)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一（第 6～7 頁）。

第二案

案　由：106 年監察人審查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 106 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四（第 28～29 頁），敦請監察人宣讀審查報告書。

第三案

案　由：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報請　公鑒。

說　明：1.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 年 7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27112 號令所修正公布之「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

2. 本次「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六（第 31 頁）。

第四案

案　由：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報請　公鑒。

說　明：1.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6 年 9 月 2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34709 號函暨民國 106 年 9 月 27 日台證治理字第 10600183131 號函修正公布之「獨立董事作業範疇規則」修訂。

2. 本次「獨立董事作業範疇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七（第 32～33 頁）。

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承認 106 年度營業報告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董事會提)

說　明：(一) 本公司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虞成全會計師、陳重成會計師查核完竣，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並於 107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審議通過，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一（第 6～7 頁）。

(三) 106 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二～三（第 8～27 頁）。

(四) 敬請　承認。

決　議：

第二案

案　由：承認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　(董事會提)

說　明：(一) 本公司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 107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討論決議通過。

(二) 1.本公司 106 年度稅後淨損為新台幣（以下同）55,624,872 元，扣除期初未分配盈餘 6,146,947 元，加計 106 年度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新台幣 482,970 元，故待彌補虧損餘額為 48,994,955 元，擬全數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彌補虧損後期末待撥補虧損餘額為新台幣 0 元。

(三) 虧損撥補表，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五（第 30 頁）。

(四) 敬請　承認。

決　議：

臨時動議

散　　會

【附件一】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度
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欣技資訊累積過去對行業的了解程度與應用需求，對於公司的產品開發進行更完整的建構，及業務組織做更貼近市場的在地化，在競爭激烈的工業手持電腦產業中保有一定的領先地位，並為公司的未來開創性更往前的邁進一步。

在產品技術研發部分，於民國 106 年開發 Android 機種的主力產品 3 款，透過更完整的產品組合滿足不同市場終端用戶需求；在業務拓展部份，建立深耕行業專案的第一線業務團隊，以拓展市場占有率；在廠務營運部份，減少庫存水位，並縮短交貨期間等等，持續奠定公司持續成長的基礎，為股東帶大效益。

一、106 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結果

106 年度合併營運主要為營業收入淨額為 1,242,223 仟元較 105 年度減少 4.75%。稅後淨損歸屬於本公司為 56,567 仟元較 105 年度減少 137,812 仟元，致使每股稅後盈餘為 -0.81 元。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計算資料來源：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變動比例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1,242,223	1,304,133	-4.75%
	營業毛利	482,200	573,766	-15.96%
	稅後淨利	-56,567	81,245	-169.63%
獲利能力分析(%)	負債比率：(負債/資產總額)	30.38	22.29	36.29%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長期資金/固定資產)	659.68	751.33	-12.20%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301.51	436.08	-30.86%
	速動比率：(速動資產/流動負債)	161.52	243.15	-33.57%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值)	-6.41	8.63	-174.28%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55	6.23	-173.03%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0.81	1.19	-168.07%

(三)、研究發展狀況

106 年除了主要因應市場需求持續建立新興作業平台（Android 6.0 & Android 7.0）之產品線開發並銷售外。欣技將 1D/2D 條碼讀取與 UHF RFID 資料收集等技術集成，來滿足新興的市場大數據收集需求。

固定式終端產品線則是在工業 4.0 興起後，在製造業出現智慧生產所需之細膩生產履歷數據收集。除了進行產品的設計與規劃，同時也因應實際市場需求的變化提供客製服務。

106 年度主要研發的新產品，包括：

1、RS31：RS30 升級機種，將作業系統提升至 Android 7.0 手持式工業行動電腦。

2、RK25：搭載 Android 7.0 與支援實體鍵盤為入門款手持式工業行動電腦。

3、Android 機種相關軟體開發：行動裝置管理系統，模擬終端軟體、設備安全系統機制、除錯系統等企業應用工具及所有現有 Android 軟體從 Android 6.0 升級到支援 Android 7.0 環境。

4、2200 系列：新一代 Presentation Scanner，主要是針對零售、服飾等市場場域之 2D 應用條碼掃描，並配合零售與服飾業新興的需求，搭載 UHF RFID 讀取模組進行 tag 資訊的擷取。

5、核心技術研究：

－二維條碼模組：持續自有二維條碼解碼技術開發及讀頭模組開發並進階到特殊市場應用的條碼讀取研究開發。

－高效能二維條碼 DPM（Direct Part Marking）掃描器：主要是擷取製作業流水線之生產數據。

－UHF 圓形極化天線之設計，可依據使用者的使用場域，來搭配最適的 UHF 天線設計，以獲得最佳得資料擷取效能。

(四)、業務拓展狀況：

持續加深與各區域的經銷商與系統商夥伴合作關係，建構在地化資深業務團隊，以重點專案為開展的首要目標，進而拓展公司開發的主力產品，並提升終端用戶對新產品應用上的了解。

二、未來年度營運計畫概況

(一)、新產品及研究發展計劃：

1、Android 平台產品發展計劃：

因應 Android 軟、硬體平台於產業穩定的上升需求（Android 8 或以上）與搭載有競爭力的 Android 硬體平台，欣技資訊於 107 年將持續以依據現有市場的分析，提供能滿足需求的專用機產品，以利市場拓展。

在軟體部門也將針對 Android 平台持續以提升產品性能，創造易於使用的工具軟體，滿足客製需求及提升工廠生產效率為主要的開發方向。

2、Scanner 發展計劃：

針對零售業及製造業個別的固定式條碼掃描器需求，發展相應的條碼掃瞄產品。針對不同應用的需求（例如行動支付，工廠自動化）在讀碼硬體及軟體進行調整及優化。

3、核心技術開發團隊除了持續對二維條碼模組進行進階功能的設計及效能上的改善外，也將就 RFID 技術、光學元件效能提升進行研究開發

(二)、市場銷售開發計劃：

－以汰弱換強方式，招聘第一線優秀資深業務，能在行業上及專業領域上能在特定專案提供快速回饋為首要考量

－建立在地化與現場力，為特殊專案需求，提供客製化服務，提升客戶最即時的服務回饋。

(三)、廠務運營計畫：

－生產外包：善用委外生產機制，以提高各機種的生產產能，並藉助外包廠商的生產技術及品質管理，並降低公司生產成本。

－持續降低庫存：嚴格控管採購 MOQ 量及監控各存貨週轉天數，並做好與前端業務的產銷協調。

除以上提及的經營方向與政策外，面對瞬息萬變的市場及競爭對手的挑戰，公司將秉持一貫的經營理念及謹慎態度來迎接挑戰，讓股東、客戶及員工共享豐碩的經營成果。

由衷感謝各位股東長期對欣技資訊的支持與愛護深表感謝，期待 2018 年您能繼續給予鼓勵與指教。祝福各位萬事順利平、闔家平安，謝謝大家。

董事長/總經理　　廖宜彥

【附件二】

會計師查核報告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u>關鍵查核事項一：收入認列</u>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來自主要客戶之銷貨收入計新台幣 602,223 仟元，占銷貨收入之 54%，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此外，管理階層承受市場預期之壓力或期望獲得以績效為基準之最大化報酬

時，可能藉由營業額來達成其目的，主要風險在於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因此，本會計師係依審計準則公報有關預設之顯著風險規定，將收入認列風險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收入明細請詳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十。

本會計師執行相關內部控制程序，據以設計因應該風險之相關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執行是否有效。本會計師亦取得其主要客戶之銷貨收入明細資料，核對資料之完整性，並選取適當樣本，檢視訂單、出口報單、檢查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俾確認銷貨收入是否存有重大不實表達情形。

關鍵查核事項二：存貨之評價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為 441,408 仟元，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為 71,548 仟元，管理階層評估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亦參酌存貨之庫齡情形，依過去經驗按比率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前述評估過程係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主要風險在於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衡量。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存貨評價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一)。

本會計師著重於年底存貨的評價，包括對有關過時及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所提列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所做之判斷。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抽樣最近期之進貨及銷貨發票以確認存貨是否以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核對用以計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存貨庫齡報表是否正確，並依據該報表重新核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金額。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虞　成　全　　會計師　陳　重　成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8　日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19,785	10	$ 292,086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2,121	1	20,019	2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八）	14,000	1	14,000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421	-	3,709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九）	177,268	15	143,910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九）	83,591	7	62,090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8,449	1	4,174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220	-	26,731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7,533	1	-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369,860	32	348,218	29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十）	568	-	56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27,277	2	40,558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21,093	70	956,057	79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	-	61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49,981	13	71,593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128,732	11	130,028	1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4,208	1	7,3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二）	49,955	4	39,628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12,594	1	7,892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45,470	30	257,111	21
1XXX	資產總計	$ 1,166,563	100	$ 1,213,168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50,000	4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335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114,837	10	77,244	7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142,722	12	134,904	1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4,574	1	10,813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1,930	-	2,00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14,398	27	224,963	19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537	-	1,33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16,822	2	17,749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6,145	1	16,145	1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四及十二）	-	-	6,343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3,504	3	41,572	3
2XXX	負債總計	347,902	30	266,535	22
	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684,891	59	684,891	57
3210	資本公積	1,101	-	1,062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4,473	16	176,309	14
3350	（待彌補虧損）未分配盈餘（附註二二）	(48,996)	(5)	82,799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35,477	11	259,108	21
3400	其他權益	(2,808)	-	1,572	-
3XXX	權益總計	818,661	70	946,633	78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166,563	100	$ 1,213,16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宜彥　　經理人：廖宜彥　　會計主管：張家榮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金　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　額	105年度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九）				
4100	銷貨收入	$ 1,112,008	98	$ 1,193,035	98
4600	勞務收入	23,961	2	21,003	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135,969	100	1,214,038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十九、二一及二九）	(753,830)	(67)	(742,317)	(61)
5600	勞務成本	(1,688)	-	(970)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755,518)	(67)	(743,287)	(61)
5900	營業毛利	380,451	33	470,751	39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附註四及十二）	(16,727)	(1)	(24,865)	(2)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附註四及十二）	24,865	2	23,334	2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388,589	34	469,220	39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二一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154,033)	(14)	(116,700)	(10)
6200	管理費用	(50,666)	(4)	(53,34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1,464)	(21)	(213,368)	(1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46,163)	(39)	(383,416)	(32)
6900	營業淨（損）利	(57,574)	(5)	85,804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二九）	2,141	-	1,73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一）	(16,757)	(1)	(4,065)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金　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　額	105年度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	($ 492)	-	($ 66)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	4,760	-	6,16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348)	(1)	3,774	-
7900	稅前淨（損）利	(67,922)	(6)	89,578	7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12,297	1	(7,940)	(1)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55,625)	(5)	81,638	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九、二十及二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81	-	(1,50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98)	-	25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277)	-	(2,29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97	-	39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897)	-	(3,16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9,522)	(5)	$ 78,477	6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0.81)		$ 1.19	
9810	稀　　釋	($ 0.81)		$ 1.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宜彥　經理人：廖宜彥　會計主管：張家榮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84,891	$ 1,062	$ 221,692	$ 25,592	$ 3,480	$ 936,717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十）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559	(2,559)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47,942)	(20,547)	-	(68,489)
D1	105 年度淨利	-	-	-	81,638	-	81,638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253)	(1,908)	(3,161)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80,385	(1,908)	78,477
M7	對邦碩科技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二四）	-	-	-	(72)	-	(72)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84,891	1,062	176,309	82,799	1,572	946,633
	105 年度盈餘指派及分配（附註二十）						
B13	法定盈餘公積彌	-	-	8,164	(8,164)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68,489)	-	(68,48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7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39	-	-	-	39
D1	106 年度淨損	-	-	-	(55,625)	-	(55,625)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483	(4,380)	(3,897)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5,142)	(4,380)	(59,522)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84,891	$ 1,101	$ 184,473	($ 48,996)	($ 2,808)	$ 818,6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宜彥　　經理人：廖宜彥　　會計主管：張家榮

CIPHER LAB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損）利	($ 67,922)	$ 89,57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5,116	(3,504)
A20100	折舊費用	26,611	35,233
A20200	攤銷費用	5,195	8,753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4,760)	(6,168)
A21200	利息收入	(1,091)	(948)
A20400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591)	2,903
A20900	財務成本	492	6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60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0)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10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678	2,519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16,727	24,865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24,865)	(23,33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5,277	2,54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8,489	57,104
A31130	應收票據	3,288	(297)
A31150	應收帳款	(42,674)	18,61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591)	37,63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280)	4,31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1	(352)
A31200	存　　貨	(32,320)	42,82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3,281	(33,017)
A32130	應付票據	-	(2)
A32150	應付帳款	38,230	(19,00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5,08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696	8,433
A32220	其他流動負債	(72)	(6,11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46)	(31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 58,701)	$ 237,30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96	94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801)	(7,56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9,406)	230,68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300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0	-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3,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057)	(9,454)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6,379	(17,31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708)	(2,008)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6)	(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8,220)	(5,37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02)	(37,15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	-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	16,14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8,489)	(68,489)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77,110)	(34,375)
C05600	支付之利息	(492)	(66)
C09900	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退回	39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6,052)	(86,78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41)	(1,06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72,301)	105,67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2,086	186,41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9,785	$ 292,08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宜彥　經理人：廖宜彥　會計主管：張家榮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欣技資訊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欣技資訊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欣技資訊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欣技資訊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欣技資訊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u>關鍵查核事項一：收入認列</u>

欣技資訊集團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來自主要客戶之銷貨收入計新台幣 512,067 仟元，占銷貨收入之 42%，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此外，管

理階層承受市場預期之壓力或期望獲得以績效為基準之最大化報酬時，可能藉由營業額來達成其目的，主要風險在於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因此，本會計師係依審計準則公報有關預設之顯著風險規定，將收入認列風險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

本會計師執行相關內部控制程序，據以設計因應該風險之相關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執行是否有效。本會計師亦取得其主要客戶之銷貨收入明細資料，核對資料之完整性，並選取適當樣本，檢視訂單、出口報單、查詢客戶基本資料、檢查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俾確認銷貨收入是否存有重大不實表達情形。

關鍵查核事項二：存貨之評價

欣技資訊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為 505,132 仟元，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為 82,899 仟元，管理階層評估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亦參酌存貨之庫齡情形，依過去經驗按比率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前述評估過程係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主要風險在於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衡量。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六)；存貨評價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一)。

本會計師著重於年底存貨的評價，包括對有關過時及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所提列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所做之判斷。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抽樣最近期之進貨及銷貨發票以確認存貨是否以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核對用以計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存貨庫齡報表是否正確，並依據該報表重新核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金額。

其他事項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欣技資訊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欣技資訊股份有限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欣技資訊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欣技資訊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欣技資訊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

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欣技資訊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欣技資訊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虞　成　全　　會計師　陳　重　成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8　日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05,412	17	$ 345,946	2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2,121	1	20,019	2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八）	27,664	2	14,000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421	-	3,709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九）	261,124	22	186,431	1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8,617	1	4,17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7,533	1	-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422,233	36	412,333	3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一）	568	-	56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31,472	3	43,766	4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77,165	83	1,030,940	85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	-	61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129,290	11	130,707	1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4,323	-	7,50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52,405	5	39,628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13,814	1	9,067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99,832	17	187,512	15
1XXX	資產總計	$ 1,176,997	100	$ 1,218,452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50,000	4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	335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117,127	10	78,287	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150,002	13	144,568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4,574	-	10,813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2,057	-	2,74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24,095	27	236,411	19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537	-	1,33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16,822	2	17,749	2
2645	存入保證金	16,145	1	16,145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3,504	3	35,229	3
2XXX	負債總計	357,599	30	271,640	2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684,891	58	684,891	56
3210	資本公積	1,101	-	1,062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4,473	16	176,309	15
3350	（待彌補虧損）未分配盈餘（附註二三）	(48,996)	(4)	82,799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35,477	12	259,108	2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08)	-	1,572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818,661	70	946,633	78
36XX	非控制權益	737	-	179	-
3XXX	權益總計	819,398	70	946,812	78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176,997	100	$ 1,218,45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宜彥　　經理人：廖宜彥　　會計主管：張家榮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金　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　額	105年度 %
	營業收入（附註四）				
4100	銷貨收入	$ 1,214,624	98	$ 1,279,780	98
4600	勞務收入	27,599	2	24,353	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242,223	100	1,304,133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二十、二二及三十）	(756,044)	(61)	(727,602)	(56)
5600	勞務成本	(3,979)	-	(2,765)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760,023)	(61)	(730,367)	(56)
5900	營業毛利	482,200	39	573,766	44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223,932)	(18)	(188,879)	(15)
6200	管理費用	(73,824)	(6)	(74,420)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2,989)	(20)	(213,747)	(1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40,745)	(44)	(477,046)	(37)
6900	營業淨（損）利	(58,545)	(5)	96,720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				
7010	其他收入	2,450	-	1,64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756)	(1)	(9,110)	-
7050	財務成本	(492)	-	(6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798)	(1)	(7,535)	-
7900	稅前淨（損）利	(71,343)	(6)	89,185	7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14,776	1	(7,940)	(1)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56,567)	(5)	81,245	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金　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　額	105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十、二一及二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81	-	($ 1,50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98)	-	25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277)	-	(2,29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97	-	39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897)	-	(3,16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0,464)	(5)	$ 78,084	6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55,625)	(5)	$ 81,638	6
8620	非控制權益	(942)	-	(393)	-
8600		($ 56,567)	(5)	$ 81,245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59,522)	(5)	$ 78,477	6
8720	非控制權益	(942)	-	(393)	-
8700		($ 60,464)	(5)	$ 78,084	6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0.81)		$ 1.19	
9810	稀　　釋	($ 0.81)		$ 1.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宜彥　經理人：廖宜彥　會計主管：張家榮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84,891	$ 1,062	$ 221,692	$ 25,592	$ 3,480	$ 936,717	$ -	$ 936,717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一）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559	(2,559)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47,942)	(20,547)	-	(68,489)	-	(68,489)
D1	105 年度淨利（損）	-	-	-	81,638	-	81,638	(393)	81,245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253)	(1,908)	(3,161)	-	(3,161)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80,385	(1,908)	78,477	(393)	78,084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二五）	-	-	-	(72)	-	(72)	72	-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500	500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84,891	1,062	176,309	82,799	1,572	946,633	179	946,812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一）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8,164	(8,164)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68,489)	-	(68,489)	-	(68,48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7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39	-	-	-	39	-	39
D1	106 年度淨損	-	-	-	(55,625)	-	(55,625)	(942)	(56,567)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483	(4,380)	(3,897)	-	(3,897)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5,142)	(4,380)	(59,522)	(942)	(60,464)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1,500	1,500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84,891	$ 1,101	$ 184,473	($ 48,996)	($ 2,808)	$ 818,661	$ 737	$ 819,39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宜彥　　經理人：廖宜彥　　會計主管：張家榮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損）利	($ 71,343)	$ 89,18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5,556	(3,871)
A20100	折舊費用	26,840	35,562
A20200	攤銷費用	5,247	8,763
A21200	利息收入	(1,404)	(910)
A20400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591)	2,903
A20900	財務成本	492	6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0	70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0)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10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831	2,98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3,192	1,39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8,489	57,104
A31130	應收票據	3,288	(297)
A31150	應收帳款	(83,107)	19,16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336)	4,315
A31200	存　　貨	(25,739)	31,958
A31230	其他流動資產	12,294	(33,647)
A32130	應付票據	-	(2)
A32150	應付帳款	39,477	(17,96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5,08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553	15,362
A32220	其他流動負債	(686)	(5,46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46)	(31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1,673)	201,27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97	90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801)	(7,5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72,177)	194,61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3,664)	$ -
B01300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209)	(9,95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735)	(2,161)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6)	(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8,265)	(5,1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869)	(17,265)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	-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	16,14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8,489)	(68,489)
C05600	支付之利息	(492)	(66)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500	500
C09900	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退回	3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442)	(51,91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046)	(602)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40,534)	124,83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5,946	221,11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5,412	$ 345,9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宜彥　經理人：廖宜彥　會計主管：張家榮

【附件四】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06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察。

此致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107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嚴　維　群

嚴維群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8　日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察。

此致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楊　國　樑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8　日

【附件五】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6,146,947	
加：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482,970	
106 年度稅後純損	(55,624,872)	
106 年度待彌補虧損餘額合計	(48,994,955)	
彌補虧損餘額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48,994,955	
期末未分配盈餘	0	

說明：

1、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之。但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情形，或法律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2、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董事長：廖宜彥　　經理人：廖宜彥　　會計主管：張家榮

【附件六】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依據及理由
第六條	董事會討論事項 公司對於下列事項應提董事會討論： 一、本公司營運計畫 二、… 三、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八、… 前項第七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應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對於第一項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董事會討論事項 公司對於下列事項應提董事會討論： 一、公司營運計畫 二、… 三、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八、… 獨立董事對於本法第十四條之三應經董事會決議事項，獨立董事應親自出席或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6年7月28日金管證發字第1060027112號令

【附件七】

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依據及理由
第三條	應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下列事項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由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但半年度財務報告依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 三、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四、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審核公司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涉及董事或監察人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六、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七、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八、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九、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十、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十一、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	下列事項應提董事會決議通過，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一、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三、審核公司訂定或修正之內部控制制度。 四、審核公司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涉及董事或監察人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六、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七、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八、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九、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十、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十一、其他依法令、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提請董事會之事項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6年9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060034709號函暨民國106年9月27日台證治理字第10600183131號函修正公布之「獨立董事作業範疇規則」修訂。

條次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依據及理由
	十二、其他依法令、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提請董事會之事項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前項第十一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附錄一】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 一 條、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範辦理。

第 二 條、出席股東應於簽名簿上簽到，或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第 三 條、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第 四 條、當有代表股份總數達到法定數額之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報告，隨即宣佈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尚不足法定股數時，主席得宣佈延後之，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兩次仍不足額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五條第一項之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之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過半數時，主席得隨時宣告正式開會，主席並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七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第 五 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若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第 六 條、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之先後。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之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第 七 條、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違反前二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或有失會議秩序時，主席得予制止，或中止其發言。

第 八 條、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 九 條、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第 十 條、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記錄。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第十二條、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第十三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之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識別臂章。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第十四條、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佈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會議進行時，如遇空襲警報，即停止開會，自行疏散，俟警報解除一小時後繼續開會。

第十五條、本規則未定事項，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附錄二】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CIPHERLAB CO., LTD.）。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一、電子類產品包括電腦、電腦週邊設備、電子收銀機、條碼閱讀機及其應用、磁卡閱讀機及其應用、電子測試儀器、電子測量儀器及電腦軟體程式等製造、買賣業務。

二、前項保養品買賣及保養之業務。

三、前項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四、前項代理國內外廠商報價投標經銷業務。

五、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六、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七、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得為對外保證。

第二條之二：本公司轉投資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四十。

第 三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辦事處。

第 四 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 五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玖億元，分為玖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未發行股份由董事會視實際需要決議發行。登記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壹億元供未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壹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條之一：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其價格不受相關法令之限制，惟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申報辦理。

第五條之二：本公司買回之股份，得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惟須依相關法令及股東會同意行之。

第 六 條：本公司發行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 七 條：股份之轉讓登記，於股東常會前六十日，股東臨時會前三十日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 八 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 九 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 十 條：本公司股東除有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一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二條：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監察人二至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

第十三條：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之規定，前條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任採用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四條之一：董事無法親自出席董事會議時，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限委託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

第十四條之二：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等方式通知之。

第十五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由股東會議定之。執行業務之董事及監察人不論營業盈虧得另依同業通常水準支領薪資。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購買其責任保險。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十八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十九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二十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廿一條：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再依法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第廿二條：本公司股利政策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未來資金需求、長期財務規劃，及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作為股利發放之依據。本公司目前產業屬成長期，獲利持續成長且財務結構健全在維持每股獲利穩定下，現金股利發放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三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廿四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七十七 年 十 月 四 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八十三 年 六 月 五 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 八十三 年 九 月 一 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 八十五 年 三 月 九 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 八十五 年 九 月 三 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 八十六 年 八 月 二十 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 八十七 年 四 月 五 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 八十七 年 九 月 三 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 八十八 年 六 月 十六 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 八十九 年 六 月 二十二 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 九十　 年 五 月 三 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 九十一 年 六 月 五 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 九十二 年 五 月 二十八 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 九十二 年 五 月 二十八 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 九十三 年 六 月 十五 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 九十四 年 五 月 二十五 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 九十四 年 五 月 二十五 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 九十五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 九十六 年 五 月 十五 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 九十七 年 五 月 十六 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 九十八 年 五 月 十五 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 九十九 年 五 月 十一 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 一百　 年 五 月 十八 日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 一〇四 年 六 月 二十五 日

第二十四次修訂於民國 一〇五 年 六 月 二十一 日

【附錄三】

「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前】條文

第一條　本規範訂定依據

本規範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八項規定訂定之。

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規範，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範之規定辦理。

第二條　董事會召集及會議通知

董事會應至少每季召開一次。

召集時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本規範第六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除有突發緊急情事或正當理由外，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第三條　董事會開會地點及時間之原則

董事會召開之地點與時間，應於公司所在地及辦公時間或便於董事出席且適合董事會召開之地點及時間為之。

第四條　會議通知及會議資料

公司董事會之辦理議事事務單位為董事長室。

議事單位應擬訂董事會議事內容，並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於召集通知時一併寄送。

董事如認為會議資料不充份，得向議事事務單位請求補足。董事如認為議案資料不充足，得經董事會決議後延期審議之。

第五條　定期性董事會之議事內容

定期性董事會之議事內容，至少包括下列事項：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三、臨時動議。

第六條　董事會討論事項

公司對於下列事項應提董事會討論：

一、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三、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四、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六、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七、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
八、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獨立董事對於本法第十四條之三應經董事會決議事項，獨立董事應親自出席或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第七條　簽名簿等文件備置及董事之委託出席
召開董事會時，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董事簽到，並供查考。
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如不能親自出席，得依公司章程規定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如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董事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時，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
第二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八條　董事會主席及代理人
董事會應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主席。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股東會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會議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九條　董事會列席人員
公司召開董事會，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非擔任董事之經理人列席。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

第十條　董事會召開
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二條第二項規定之程序重行召集。
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第十一條　議案討論

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程序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

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前條第一項規定。

第十二條　表決方式

主席對於董事會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董事會議案表決時，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如經主席徵詢而有異議者，即應提付表決。

表決方式由主席就下列各款擇一行之，但出席者有異議時，應徵求多數之意見決定之：

一、舉手表決

二、唱名表決

三、投票表決

前項所稱出席董事全體不包括依第十四條第一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

第十三條　監票、計票方式

董事會議案之決議，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同一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但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無須再行表決。

議案之表決如有設置監票及計票人員之必要者，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董事身份。

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第十四條　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

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董事會之決議，對依前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八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　議事錄記載原則

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議事錄應詳實記載下列事項：

一、會議屆次（或年次）及時間地點。

二、主席之姓名。

三、董事出席狀況，包括出席、請假及缺席者之姓名與人數。

四、列席者之姓名及職稱。

五、紀錄之姓名。

六、報告事項。

七、討論事項：各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監察人、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暨獨立董事依第六條第二項規定出具之書面意見。
八、臨時動議：提案人姓名、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監察人、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九、其他應記載事項。
董事會之議決事項，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除應於議事錄載明外，並應於董事會之日起二日內於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董事會簽到簿為議事錄之一部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議事錄須由會議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及監察人，並應列入公司重要檔案，於公司存續期間永久妥善保存。
第一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十六條　董事會休會期間，授權董事長職權範圍除第六條第一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事項外，在董事會休會期間，董事會依法令或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長行使董事會職權如下：
一、為本公司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除息基準日。
二、核定各項重要契約：契約金額合計在新台幣壹仟萬元以下公司通常營運外之公司資產之出售、出租、出售後租回或其他處分，但已列入營運計劃或其更新案或修正案者，亦為授權之範圍。
三、本公司組織調整。
四、子公司（含海外分支機構）董事、監察人及代表人之選派。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資格基準日及發行日期。

第十七條　董事會開會過程錄音或錄影之存證公司應將董事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存證，並至少保存五年，其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前項保存期限未屆滿前，發生關於董事會相關議決事項之訴訟時，相關錄音或錄影存證資料應續予保存，至訴訟終結止。
以視訊會議召開董事會者，其視訊影音資料為議事錄之一部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保存保存。

第十八條　附則
本議事規範之訂定及修正應經董事會同意。
本規範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七日。
本規範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三日
本規範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二日
本規範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日
本規範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 O 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附錄四】

「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修正前】條文

第一條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公司治理及獨立董事制度，使獨立董事對董事會及公司營運發揮其功能，爰參考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六條第一項之規定訂定本規則，以資遵循。

第二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相關事項，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第三條　下列事項應提董事會決議通過，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一、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三、審核公司訂定或修正之內部控制制度。

四、審核公司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涉及董事或監察人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六、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七、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八、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九、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十、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十一、其他依法令、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提請董事會之事項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第四條　本公司得為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應於公司章程或依股東會決議訂之，並得酌訂與一般董事及監察人不同之合理報酬。該獨立董事之報酬亦得經相關法定程序酌定為月支之固定報酬，而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

第六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應持續進修，包括參加必要之相關進修課程。

第七條　本公司或董事會其他成員，不得妨礙、拒絕或規避獨立董事執行職務。獨立董事執行職務認有必要時，得請求董事會指派相關人員或聘請專家協助辦理。前項聘請專家及其他獨立董事行使職權必要之費用，由本公司負擔之。

第八條　本規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九條　本規則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日制訂。

【附錄五】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及最低應持有股數

一、全體董事、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暨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數明細表

單位：股

職稱	應持有股數	股東名簿登記股數
董事	5,479,129	18,249,520
監察人	547,912	482,000

註：停止過戶期間 107 年 4 月 28 日至 107 年 6 月 26 日。

二、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明細表

基準日：107.4.28

單位：股；%

職稱	戶號	姓名	選任時(股)		停過時(68,489,120 股)	
			股數	比例	股數	比例
董事長	85	長恩企管顧問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宜彥	6,706,934	9.79%	6,706,934	9.79%
董事	5986	林永發	6,613,376	9.66%	6,613,376	9.66%
董事	100	金群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方政皓	4,479,995	6.54%	3,542,995	5.17%
董事	26	譚振寰	1,386,215	2.02%	1,386,215	2.02%
獨立董事		胡秋江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玟妤	0	0%	0	0%
全體董事持有股數合計			19,186,520	28.01%	18,249,520	26.65%
監察人	14318	嚴維群	16,000	0.02%	16,000	0.02%
監察人	6459	楊國樑	466,000	0.68%	466,000	0.68%
全體監察人持有股數合計			482,000	0.70%	482,000	0.70%